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职成司函〔2021〕6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职业院校学生管理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各计划单列市教育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职业院校管理，不断提高学生思想水平，有效避免损害学生身心健康、合法权益的事件发生，切实保障学生安全健康成长，全力营造良好育人环境，现就加强职业院校学生管理通知如下。

一、全面深入排查整改。各地各职业院校要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德育大纲（2014年修订）》《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等要求，用好开学这一重点时段，深入了解学生思想状况、家庭情况等，结合开学检查全面深入排查职业院校学生管理、思政和德育工作实施情况，查找制度漏洞及存在问题，深入分析原因，对发现的风险点和安全隐患，及时整改到位，确保学生人身安全、身心健康和正常教育教学秩序。（排查要点详见附件）

二、加强学生管理常态化精细化。各地各职业院校要完善“三

“全育人”机制，压实党组织书记、校长责任，带领全体教师做好学生教育管理工作，带头走进班级走近学生走访宿舍，提高学生管理水平。各职业院校要健全学生日常管理制度，对照管理工作流程逐项细化规章制度，经常性开展安全纪律巡查、暗访，及时发现安全漏洞和隐患苗头并做好补救、处置，不断净化校园育人环境，保障学生身心健康和生命安全。要选优配强思政和德育工作环境，保障学生身心健康和生命安全。要选优配强思政和德育工作队伍，落细落小落实辅导员、班主任工作职责。要全面掌握学生学业进展、家庭情况、交友状况、爱好特长、发展诉求等，并密切关注变化情况，深入分析工作中需要重点关注的问题和学生个体，推进“一人一策”，有针对性地制订教育方案，提高育人实效。做好高职扩招后“四辅”生源和“弹性学制”学生的管理工作。

三、提高思政和德育工作针对性实效性。各地各职业院校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将思政和德育工作贯穿于学校教育教学各个环节，结合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和思想状况，丰富教育管理工作形式和载体，创新方式方法，提升育人效果。要开齐开足思想政治课，落实好课程思政任务。要增强理想信念教育，教育引导学生树立立足岗位、奉献社会的职业理想，并引导将个人理想融入“中国梦”，守正成才方向。强化法治意识教育，通过开展法律基础知识竞答、以案教学、警示教育等方式，教育引导学生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进一步提高辨别是非的能力。关爱单亲家庭、经济困难家庭、留守儿童家庭、流动人口家庭学生，加强人文关

怀和心理疏导，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教育引导学生养成良好思想品德和行为习惯，深入开展学习、签署、践行《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公约》活动，自觉抵制社会不良风气影响。要定期开展学生思想状况调查，密切关注动态、研判形势，及时调整改进工作举措，主动回应学生诉求，保障学生健康成长。

四、健全协同育人机制。各职业院校要完善家校联系沟通机制，形成育人合力。特别是中职学校要通过家长委员会、家长学校、家长接待日、家访等多种渠道，及时向家长通报学生在校情况，提醒家长切实履行好学生看管监护责任，配合学校做好学生的教育管理工作，准确掌握离校期间孩子动向，关注孩子人际交往和情绪表现，严防出现监管盲区。各职业院校要主动联系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群团组织及社会团体等，建立相互协作的社会教育网络，加强对未成年学生的保护，为学生健康成长创造良好环境。

五、完善应急管理机制。各地各职业院校要落实妥善应对校园安全、公共卫生、网络舆情等突发事件的工作要求，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第一时间对突发事件进行妥善处置并按程序上报，保护学生身心安全，维护学生合法权益。要严格遵守所在地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要求，落实校园疫情防控常态化措施，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师生服务保障工作。

各地各职业院校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学生教育管理工作，压实工作责任，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工作要求，确保取得实效，

保障学生成长成才。请各地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前将本地区排查及有关落实情况报送我司，阶段性工作成效可适时报送。

联系人及电话：陆模兴、刘俊，010-66096478

电子邮箱：zcsdyc@moe.edu.cn

附件：职业院校学生管理工作排查要点

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

2021 年 3 月 12 日

(此件不予公开)

附件

职业院校学生管理工作排查要点

一、学生日常管理工作

- 1.学校班级管理、宿舍管理、课堂教学、实训实习、社团活动、校园安全、后勤服务等日常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并严格执行。
- 2.学校各级学生管理工作机构和人员职责是否明确，特别是班主任、辅导员工作职责是否明确、细致，落实到位。
- 3.对学习、心理、经济等方面遇到困难和问题的学生帮扶机制是否完善，实施到位。
- 4.应对校园安全、公共卫生、网络舆情等突发事件应急管理机制是否完善，是否建立学生合理诉求及时回应机制，是否存在涉及广大学生切身利益且反映比较强烈的问题没有得到处理的情况。
- 5.家校沟通联系制度是否完善，是否做到学生监管无盲区。
- 6.学校与社会协同育人机制是否完善，学校是否主动联系相关机关、单位，协作合力开展工作，优化育人环境。
- 7.开展学生思想状况调查分析工作制度是否完善，能否全面了解和掌握学生思想、学习、生活等方面的情况、找准问题、研究对策，及时排除风险隐患。关注学生中是否存在心理有一定疾患、思想偏激，可能产生极端行为人员的情况等；是否存在校园

欺凌情况；是否存在利用网络传播有害信息等情况；是否存在灰色地带岗位兼职，如高利贷转介、酒吧带客、租售校园资源等情况；学生是否参与或遭到网络贷款、网络赌博、电信诈骗、网络诈骗坑害等情况。

二、思政和德育工作

1. 是否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开齐开足思想政治必修课程，充分发挥思想政治课的关键课程作用。
2. 是否落实课程思政要求，在其他公共基础课、专业课和实习实训中渗透思想政治教育内容，形成协同育人效应。
3. 是否按照有关规定，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道德品行教育、法治教育、安全教育、职业生涯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等，取得育人实效。
4. 教育实践活动、校园文化建设、实训实习等方面育人功能是否得到落实。